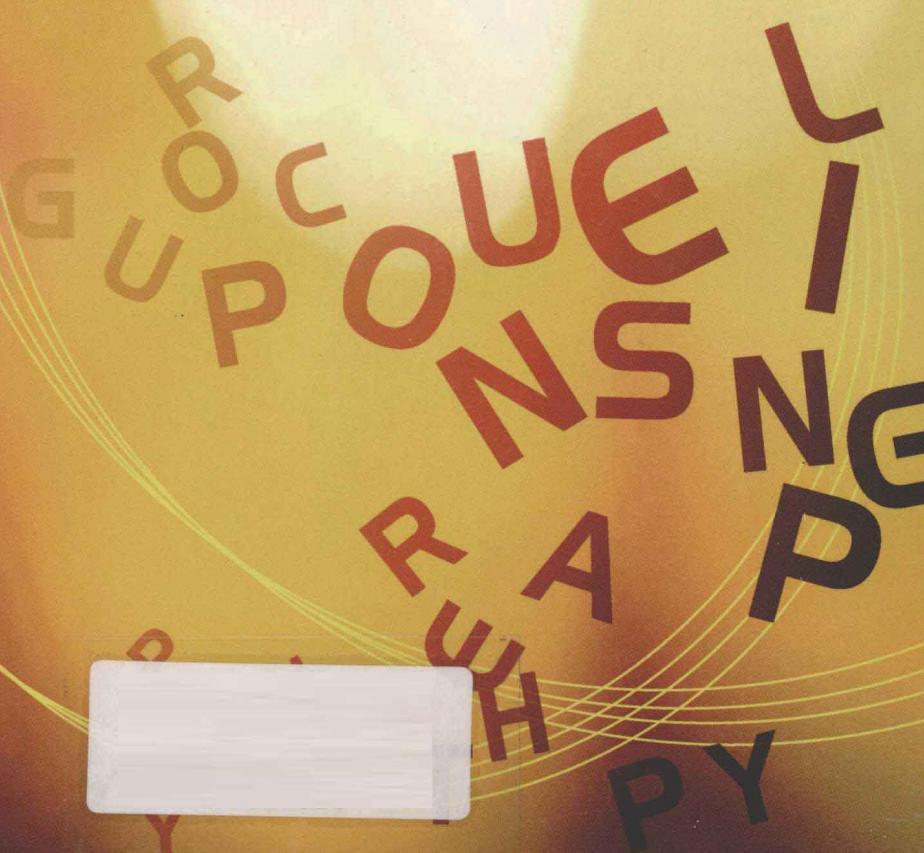


兒童及青少年 團體諮詢與心理治療

**Group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with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theory,research, and practice**

原 著：Zipora Shechtman

譯 者：陳昭伶、蔡春美、李花環、施香如、
陳慶福、蕭玉伶、高琇鈴（依章節順序）



兒童及青少年 團體諮詢與心理治療

**Group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with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theory,research, and practice**

原 著：Zipora Shechtman

譯 者：陳昭伶、蔡春美、李花環、施香如、
陳慶福、蕭玉伶、高琇鈴（依章節順序）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兒童及青少年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 / Zipora Shechtman 原著；陳昭伶等譯。--初版--
台北市；華騰文化，2009. 06
面；公分
譯自：Group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with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 theory, research, and practice ISBN 978-986-6654-34-3(平裝)

1. 團體諮商 2. 心理治療 3. 兒童心理學
4. 青少年心理 5. 個案研究
178.4 98009165

兒童及青少年 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

作 者：Zipora H. Shechtman

譯 者：陳昭伶、蔡春美、李花環、施香如、陳慶福、蕭玉伶、高琇鈴

負 責 人：黃月娥

發 行 所：華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登 記 證：局版北市業字第 1128 號

地 址：116 台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二段 85 巷 1 弄 35 號

電 話：02-29379078 傳 真：02-29371162

劃撥帳號：19103963

網 址：www.farterng.com.tw

E-mail：farterng@ymail.com

總 經 銷：禾楓書局有限公司 劃撥帳號：19104589

地 址：116 台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二段 85 巷 1 弄 35 號

電 話：02-29371703 傳 真：02-29375126

出版日期：2009 年 6 月初版

I S B N : 978-986-6654-34-3

定 價：**400** 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書碼 F331

All Rights Reserved: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part of Taylor & Francis Group LLC.

CHINESE TRADITIONAL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FARTERNG CULTURE CO LTD**, Copyright© 2009.

原文序

本書的主要目的在於促進兒童及青少年心理健康。兒童們由於缺乏情緒支持，且常受到批判、拒絕、情緒虐待及社會孤立…等等，家庭、學校及社區，三個兒童們的重要生活領域，對他們而言，已經越來越不安全了。兒童及青少年們在面對問題時，與成人不同的是，成人在面對困難時會主動尋求幫助；兒童及青少年常常必須獨自面對他們在發展上以及環境上的困難，他們不但不會主動尋求幫助，甚至會拒絕別人的幫助。雖然他們也期待身邊的重要他人提供協助，但因為某些原因，這些兒童們總對大人們感到失望。這不只是對於有明顯問題的兒童們而言，對於許多遵守常規的學生們也是一樣，他們也常須獨自面對生活中的壓力與困難。

我自己的童年經驗也是如此，雖然我學業表現很好、同儕關係也不錯，且沒有明顯的問題，但我常感到孤單及無助。生長在一個新移民的家庭，我無法向父母尋求幫助，我甚至無法與他們分享我在學業上的成就，因為他們沒受過什麼教育，我怕傷害他們的自尊心，因此形成一種害羞性格來隱藏我的學業成就。然而，當時我的老師並沒有鼓勵我，反倒公開數落我的害羞。對我而言，學校是一個充滿霸凌的地方，每當發考卷時，我家隔壁鄰居因成績比我差而被她的父母處罰時，我便成為她欺侮的對象。在這些困難時刻中，我身邊並沒有一個成人來安慰我或幫助我。直到最近，在一個治療團體中，我才察覺我是害怕成功的，倘若在童年時期我能有些瞭解，我想我就不會那麼寂寞了。

我相信這種情況常發生在許多遵守常規的學生們的生活中，但有些孩子們比他們更糟糕，因為他們正苦於發展上的困難、課業問題、社會孤立、家庭破碎…等，有許多類似的問題是無法避免的，因此他們更需要被幫助。在本書中，我提出團體諮商與治療是一種可行的方法來處理這些孩子們的問題。雖然有些地方如：社區中心、相關機構、民間團體…，也提供團體諮商，但學校是提供團體諮商最好的地方，因為在學校孩子們不會被貼上標籤。因此對學校而言，為這些無力尋求幫助的孩子們提供協助來減輕他們的痛苦是很重要的。

雖然兒童及青少年諮商團體被高度認同，但在學校或其他機構中，兒童及青少年諮商及治療團體並不常見，且在學校的團體大部分是預防性的教育團體，主要以問題解決及技巧訓練為主(Barlow, Burlingame, & Fuhriman, 2000)。我所帶領的團體屬於全人取向的團體，並且特別處理情緒問題，我們鼓勵孩子們面對其感受，邀請孩子們身心靈一同進入團體。

本書是以所有兒童為前提，包括一般的孩子及有特別需要的孩子，並以過程導向為主，情緒經驗是被鼓勵及允許的，而人際支持及個人議題所需技巧協助持續存在。我認為重新經驗正向的人際關係所得到的行為改變與技巧，比透過訓練學習來得好。在我們長期帶領兒童及青少年團體諮商及治療的經驗中，我和我的同事見證了許多兒童們為自己訂定行動目標及尋求協助的珍貴時刻，而這些行動的形成主要是來自於兒童自我表露後經歷被支持、接納及增權。

團體諮商及治療主要在於處理個人及人際兩個層面的心理及社會過程，在個人層面，我們應用兒童團體心理治療文獻所建議的心理動力(Cramer-Azima, 2002)、人文主義、認知取向的整合模式，並配合兒童發展上改變過程(Hill, 2005)。在人際層面，我們應用超理論模式，人際互動是主要的改變機制(Yalom & Leszcz, 2005)。我們採用的模式是「表達—支持模式」(Spiegel & Classen, 2000)，強調情緒紓解、自我表露。我們的團體是一種短期團體，成員主要是由學校老師或其他職員所轉介而來，這些孩子們通常都面臨各種社會、情緒、行為的困擾。

最近所發表以研究為基礎的兒童治療，大部份是認知行為取向的個別治療(Kazdin & Weisz, 2003)，而兒童及青少年團體諮商方面的研究則很少，本書中我將提出我們處理各種不同兒童們困擾的團體治療模式，同時也提出的兒童團體治療過程的研究，這是目前其他文獻很少提及，這對實務工作者而言將有極大的幫助。

本書適合心理諮商相關科系的學生及從事兒童及青少年諮商的實務工作者；對於有心協助孩子們卻能力不足的老師、社工及家長們而言，更是一本資源手冊。最後，我們非常歡迎諮商及治療相關研究者加入我們，在兒童團體諮商與治療的領域中，探索更深的知識。

致謝

感謝在書中提到的所有學生們，以及所有幫助我瞭解團體諮商的人們；

感謝我的好朋友－Adina Flesher 博士－指導我的學生並且讓我學會給孩子們具創造性的團體活動；

感謝我專注、特別、又能幹的編輯 Helene Hogri 小姐；

更感謝所有支持我們的你。

譯者簡介（依章節順序排列）

陳昭伶

學歷：英國國立布列福(University of Bradford)碩士、主修社會工作與社區照顧

現任：正修科技大學幼保系兼任講師

曾任：高雄張老師中心「專任張老師」、大仁科技大學社工系兼任講師、樹德科技大學兼任輔導老師

蔡春美

學歷：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學系博士

現任：國立空中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曾任：台北市立性病防治所教育訓練組主任、國立空中大學兼任講師

李花環

學歷：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博士

現任：崑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副教授

施香如

學歷：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博士

現任：新竹教育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副教授

曾任：交通大學諮商中心、助理研究員兼中心主任

陳慶福

學歷：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博士

現任：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

曾任：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教授兼學生輔導中心主任

蕭玉伶

學歷：美國北德州大學諮商研究所碩士

現任：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專任輔導教師、高考諮商心理師

曾任：桃園縣立永豐高中代理輔導教師、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輔導員

高琇鈴

學歷：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碩士

現任：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輔導中心專任輔導教師、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心理輔導團隊諮商師

曾任：國立臺東大學學生輔導中心兼任輔導老師、國立空中大學兼任講師

目錄

T

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的關係

第1章

陳昭倫

誰需要團體諮商和心理治療

- | | | |
|-----|------------|------|
| 第一節 | 兒童學習障礙 | 1-2 |
| 第二節 | 離婚家庭的兒童 | 1-4 |
| 第三節 | 移民的兒童 | 1-6 |
| 第四節 | 恐怖事件的衝擊 | 1-7 |
| 第五節 | 其他問題的兒童 | 1-9 |
| 第六節 | 提供支持給所有的孩子 | 1-10 |
| 第七節 | 團體的類型 | 1-11 |

第2章

陳昭倫

兒童團體諮詢的理論

- | | | |
|-----|--------------------|------|
| 第一節 | 表達—支持治療 | 2-2 |
| 第二節 | 相關研究結果 | 2-3 |
| 第三節 | 案例 | 2-5 |
| 第四節 | 個人改變的過程 | 2-8 |
| 第五節 | HILL 的諮商三階段模式 | 2-9 |
| 第六節 | 三階段模式案例 | 2-10 |
| 第七節 | 有關三階段模式應用的研究
結果 | 2-11 |
| 第八節 | Prochaska 變的跨理論模式 | 2-11 |
| 第九節 | 跨理論模式案例 | 2-13 |
| 第十節 | 跨理論模式應用的研究 | 2-15 |

第3章

陳昭倫

兒童團體的治療因素

- | | | |
|-----|-----------|-----|
| 第一節 | 成人團體的治療因素 | 3-1 |
| 第二節 | 兒童團體的治療因素 | 3-2 |
| 第三節 | 兒童團體的團體氣氛 | 3-4 |

11

不同團體的歷程及說明

第4章

陳脂伶

兒童諮詢團體的領導

- | | | |
|-----|-----------------|------|
| 第一節 | 兒童團體的諮詢角色 | 4-2 |
| 第二節 | 諮詢師的人格特質 | 4-3 |
| 第三節 | 團體諮詢員的干預 | 4-5 |
| 第四節 | 團體的開始和結束的程序 | |
| | | 4-11 |
| 第五節 | 諮詢師的助人技巧 | 4-12 |
| 第六節 | 兒童團體諮詢師助人技巧相關研究 | 4-14 |

第5章

卷之三

團體活動：方法與技術

- | | | |
|-----|------------------|------|
| 第一節 | 讀書治療法 | 5-2 |
| 第二節 | 情感性讀書治療法實務 | 5-4 |
| 第三節 | 照片治療法 | 5-8 |
| 第四節 | 照片治療法的實務 | 5-9 |
| 第五節 | 治療卡片 | 5-10 |

第 6 章 李花環

團體前的計畫和形成一個團體

第一節	成員的選擇	6-2
第二節	團體的組成	6-6
第三節	團體的時間、形式、大小	6-9
第四節	物理結構	6-10
第五節	行事曆	6-11
第六節	超越孩子的	6-12

第 7 章 李花環

開始階段

第一節	形成關係	7-2
第二節	養成情感性的語言	7-3
第三節	建立建設性的常規	7-4
第四節	建設性的回應	7-5
第五節	安全感	7-7

第 8 章 李花環

轉換階段

第一節	兒童團體中的抗拒	8-3
第二節	對活動的抗拒	8-5
第三節	對諮詢師的抗拒	8-6
第四節	對一位團體成員的抗拒	8-7
第五節	個人內在的抗拒	8-8
第六節	研究的摘要	8-8
第七節	資料的解釋：抗拒的來源	8-9
第八節	資料的解釋：抗拒的形式	8-11
第九節	資料的解釋：抗拒的演變	8-12

第 9 章 李花環

工作階段：如何增進情緒經驗和團體支持

第一節	兒童及青少年團體的工作階段	9-2
第二節	開啟團體歷程的不同型式	9-4

第三節 青少年團體的歷程 9-4

自發的歷程 9-9

在兒童團體的歷程 9-11

兒童團體歷程的研究 9-14

第 10 章 李花環

結束

第一節	處理失落和分離	10-2
第二節	藉由正向的回饋道別	10-3
第三節	評估團體內外的成長	10-4
第四節	評估團體的經驗	10-6
第五節	對未來做計畫	10-9
第六節	與領導分離	10-10

III

不同團體的歷程及說明

第 11 章 施香如

孤立兒童及青少年團體諮商

第一節	社交能力訓練	11-3
第二節	親密團體中的社交能力發展	11-5
第三節	小學生團體中的社交能力發展	11-6
第四節	青少年團體中的社交能力發展	11-9
第五節	兒童回饋中所呈現的社交能力	11-11
第六節	自我揭露的進展	11-14
第七節	研究結果	11-15

第 12 章 蔡春美

學習障礙學生的團體諮商

第一節	文獻回顧	12-3
第二節	教學/問題解決團體	12-4

第三節	諮商團體	12-4
第四節	過程實例	12-5
第五節	學習障礙學生團體的特徵 …	
	12-10
第六節	學生的回饋	12-11
第七節	研究結果	12-12

第 13 章

施香如

父母離異兒童的團體諮商

第一節	問題簡介	13-1
第二節	心理教育團體的實例	13-2
第三節	父母離異兒童的團體諮商	13-4
第四節	一個小學階段的團體	13-5
第五節	一個青少年團體	13-9
第六節	關於父母離異兒童團體的研究	13-15

第 14 章

施香如

高攻擊傾向兒童及青少年的團體諮商

第一節	一種認知的諮商介入方式	14-3
第二節	我和同事們的介入	14-4
第三節	一個團體歷程的描述	14-7
第四節	研究結果	14-9
第五節	歷程研究	14-9

第 15 章

陳慶福

不同文化下的青少年團體諮商： 阿拉伯的案例

第一節	阿拉伯兒童及青少年團體的研究	15-3
第二節	臨床資料	15-6

IV

摘要與結論

第 16 章

陳慶福

兒童團體諮商相關的資料告訴了我們什麼？未來方向

第一節	評估臨床情境	16-2
第二節	臨床目標的形成	16-7
第三節	調整技巧	16-9
第四節	成效	16-11
第五節	過程研究	16-13

附錄

蕭盈伶、高磅鈴

附錄 I	特殊族群團體歷程的實例 I	I-1
附錄 II	適用於兒童與青少年的團體活動	II-1
附錄 III	研究方法	III-1
參考資料	參-1	
索引	索引-1	



陳昭伶 譯

第1章 誰需要團體諮詢和心理治療

第2章 兒童團體諮詢的理論

第3章 兒童團體的治療因素

第一部分 前言

雖然自 19 世紀始，兒童及青少年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已經開始，但至今仍未成熟(Hoag & Burlingame, 1997b, p.65)，其相關理論和研究皆源自於個別治療及成人團體心理治療。因此在本書中，我引用個別治療及成人團體心理治療的相關理論，配合我的研究及臨床經驗。兒童團體心理治療最早由 Slavson(1943)和 Redle(1944)所提出，並命名為「活動團體治療」，透過行動、活動和遊戲，來強調感受的表達。Ginnott(1961)、及 Schiffer(1969)再將它發展為心理分析模式；Cramer-Azima(1989)將它延伸至青少年團體治療。Axline(1947)則發展出一個以人本取向為主的非指導性遊戲團體，之後其他人也陸續跟隨(Page, Weiss & Lietaer, 2001)。最近以來，認知行為取向（治療師）則成為兒童及青少年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的主流(Kazdin & Weisz, 2003)。

然而，最近在成人個別治療的文獻則指出「整合性的處預」比「單一理論」更適合(Hill, 2005; Prochaska, 1999)。我認為即便是一個最棒的理論也無法解釋團體工作，因此我應用了一個整合性的理論取向，來幫助團體中的個人達到其目標。團體諮商與治療中，團體動力及團體的治療成份幫助了個人達成其改變的過程(Yalom & Leszcz, 2005)。因此，團體的重要元素在於兩個相互關聯的層面，即「個人」和「團體」(Burlingame, MacKenzie, & Strauss, 2004)。在個人層面我引用了改變過程理論，在團體層面，我應用了團體治療理論原則(Yalom & Leszcz, 2005)。

Yalom(2005)認為引用成人個別及團體治療的理論到兒童身上是可行的，他提出「在帶領任一個特殊團體之前的首要任務，是掌握適用於任何一種團體的基本團體治療原則」(Yalom & Leszcz, 2005)。兒童團體諮商師與治療師們也同意「在兒童團體中，除了需應用基本的團體治療諮商與治療原則外，還要考慮課程結構」(Berg, Landreth, & Fall, 1998, p.313)。相同的，我認為適用於兒童團體諮商的原則也適用於青少年團體諮商，但需考慮其不同發展階段的任務。因此，雖然我提出獨特的兒童及青少年案例，但我並沒有明顯的區隔兒童團體諮商的原則與青少年團體諮商原則。

本書第一部份主要是探索兒童及青少年團體中，相同的成份和其獨特性，因此每一章先說明團體諮商與治療的一般原則，隨後討論我們在實務中所觀察到兒童及青少年團體諮商的獨特性。



1

誰需要團體諮詢 和心理治療

Who needs group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陳昭伶 譯

兒童失功能障礙通常分為三方面，包括：社會、情緒以及行為的問題，一般出現在嬰兒期、兒童期及青少年期，主要的障礙包括智能障礙、學習障礙、運動神經失調、語言障礙、過動。其中有些障礙（如：憂鬱、創傷後壓力失調症候群、飲食上的失調和適應上的問題），甚至會出現在生命週期的任一階段。大部分在諮商中與心理治療的臨床問題，被分成「**外在失調**」(externalizing disorders)與「**內在失調**」(internalizing disorders)問題，外在失調的問題來自於個人的環境或其他因素（如：反抗、過動、好鬥、反社會），內在失調來自於個人內在的感覺經驗（焦慮、退縮、憂鬱），通常一般對於兒童和青少年外在失調的問題會給予住院或門診治療，因為他們的不安來自社會環境(Kazdin & Weisz, 2003)；然而易被忽視的內在失調可能對兒童造成更大的傷害，因此更需要被同等的重視。

約有 17% 到 22% 兒童和青少年有發展上的、情緒的及行為上的困擾(Tolan & Dodge, 2005;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01)，但即使是這麼高的比例，可能都還低估了

那些在心理失調和創傷兒童的人數。倘若他們沒有接受治療，可能會遭受更大的傷害(Lewinsohn, Solomon, Seeley, & Zeiss, 2000)。例如在兒童個案中，有濫用藥物、未加保護的性行為、未成年懷孕、少年犯罪、暴力行為、中輟生、逃家…等問題(DiClemente, Hansen, & Ponton, 1996)。有許多的兒童和青少年曾經歷重大的生活壓力事件，導致他們在情緒上、社會生活和學業上的重大衝擊。例如：家庭破碎、父母的忽略和施虐、死亡、戰爭、還有災難，都直接影響到孩子的表現(American Psychiatric Association, 2000; MacLean, 2000)。許多的孩子和青少年在他們成長過程中經歷的問題，如移民、搬家或轉學…等，這對某些孩子可能是個正向的成長過程，但對某些孩子而言，卻可能是情緒上的和社會上的一大挑戰。在今日社會中，越來越多的孩子經歷考試的焦慮、學業的失敗以及被社會孤立和排斥。

學者 Tolan 和 Dodge(2005)在其文章中提出「現今孩童的心理健康處於危機狀態，建議學校應採取更主動的方式來處理這種情況。」臨床醫生和研究人員同也一致認為「團體諮詢是一個可行且有效的方式來處理此危機」(Dagley, Gazda, Eppinger, & Stewart, 1994)，下面將詳細說明團體諮詢和心理治療如何幫助那些有困難的兒童和青少年。

第一節

兒童學習障礙

Children with Learning Disabilities

據估計全世界約有 25% 的兒童和青少年有學習障礙(Kazdin & Johnson, 1994)。然而在這群兒童中，通常只有一部份被診斷出具有此問題，其他大部份的孩子通常被認為是低學習成就。這些孩子大部份皆有情緒障礙問題，並處於社會失調、低自尊心、孤獨和被排斥的情況(Elbaum & Vaughn, 2001; Margalit & Al-Yagon, 2002; Wiener, 2002)。一般而言，這些孩子大都能夠獲得學業方面的協助(Price, Johnson, & Evelo, 1994)，然而至於以上的其他困擾，通常無法得到幫助。在與這些兒童和青少年接觸後我發現，對他們而言「學業上的成就」反倒是最小的困擾；至於他們所遭受到來自社會上的排斥和孤立、他們與身邊權威角色的關係、家庭問題…等，才是他們生活上的重大困擾。其實這些學業外的困擾，是可以在團體諮詢中有效被處理，下面的案例就是很好的證明。

Dan

國小七年級的 Dan，被診斷出有學習障礙，他與母親和妹妹同住，幾年前他的父親離家出走。他的母親是一位老師，仍因先生的離去而感到痛苦，她了解 Dan 的問題，也很積極的尋找協助。學校老師抱怨 Dan 的行為，認為他缺乏學習動機、成績不佳、懶惰、缺乏紀律，且無法提供 Dan 任何協助。Dan 則表示自從七年級以後，常常被同學排斥。Dan 不喜歡告訴母親他的挫折，直到某一天晚上，母親主動與 Dan 聊天，他才說出內心感到極大的失望，有時甚至胃痛，從此他常因身體不舒服而不去學校。為了逃避「孤獨」的感覺，最近他開始和一些不良少年交往。

他的母親警覺到她必須趕緊協助 Dan，以免為時太晚，然而她對學校感到失望，因為學校並沒有專業人員來協助個別諮商或團體諮商，雖然 Dan 得到學業上的協助，但是他並不喜歡，因為那使得他被歸類為是「有障礙的」學生。Dan 拒絕去看精神科醫生，且他的母親也沒有能力負擔昂貴的心理治療。

直到最近，學校一位接受過治療學習障礙兒童訓練的新來諮商員，邀請 Dan 加入已有五個兒童成員的團體，其中三個兒童有學習障礙，兩個兒童是正常孩童。在團體中，Dan 發現他並不是唯一有學習障礙的，且其他的團體成員也對同儕的排斥感到失望和挫折，而 Dan 也發現那些沒有學習障礙的兒童也有他們自己的問題，他在團體中表示他最困擾的問題是他與父親的關係，因他的父親一直無法接受他有學習上的問題。在日後的團體中，他學習面對他的父親，最後他們之間的關係也改善了。在小團體中，他跟另外一個沒有學習障礙的男孩成為好朋友，放學後他們也會常見面。

能夠與一般兒童做朋友，使得 Dan 在社會、情緒和學業的進展上都跨進一大步，Dan 最大的成就是他能夠直接表達內在的感受，而不須藉著失調的行為來紓解。在接納和支持的團體氣氛中，幫助 Dan 解除緊張、發現問題、說出問題，並且能夠學會直接表達感受，進而解決這些問題。

第二節**離婚家庭的兒童****Children of Divorce**

父母離婚的兒童通常會有被遺棄、焦慮、沮喪、孤獨和受排斥的感覺(Leon, 2003; Wallerstein & Lewis, 1998)，他們害怕被遺棄，內心充滿著憤怒、怨恨(Guttman & Rosenberg, 2003)、悲傷、困惑、罪惡感，甚至責怪自己造成父母的離異(Goodman & Pickens, 2001)。父母離婚通常與社會經濟階層的降低和生活型態的改變有關(Ozawa & Yoom, 2003)；離婚家庭的孩子缺課及中輟的比例較高、與社會的互動也較困難、在課堂上紀律較差、較一般孩子易有學習障礙(Ham, 2003)，通常較容易有攻擊性、暴力問題和犯罪行為(Hilton & Desrochers, 2002)。

父母離婚的壓力造成兒童在各方面功能的發展上受阻，需要長期給予支持性的協助(Baker, 2000)。雖然學校的諮商師意識到這些孩子具有危機，需要他們特別關心(Bauman et al., 2002)，但實際上學校的典型策略，只有在這些孩子真正發生危機的時候才介入。由於今日的離婚率甚高，要期待學校的諮商師對所有離婚家庭的孩童進行心理輔導，更是不可能的。此外，由於離婚父母通常自己身陷失去伴侶的痛苦，對於孩子的困擾，大都無法提供協助。因此，團體諮商對這類的孩子是非常需要的，然而這樣的團體很少。目前學校中大部份屬於教育性的團體(Rose, 1998)，無法完全的滿足這些兒童的需要。這樣的孩子很需要同儕的愛和關心，幫助他們減少壓力及獲得信任。

Maggie

Maggie 國小四年級，父母離婚之後她與祖父母住在一起，她非常的不快樂，並且對她的母親感到生氣，因為她認為母親將她遺棄。Maggie 不想去找她母親，她認為媽媽不喜歡她在身旁，因她會影響母親和她男友的相處。Maggie 認為她的父親很無助，她要常常提醒他保重自己，有時候他喝得太醉，Maggie 還必須照顧他。Maggie 感到孤獨無助，且非常退縮，她常避開其他大人和同儕。